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14日至2025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335073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07日

商 标

# SiKeXun

申 请 人 季强

地 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贞丰县珉谷街道金城大道六小旁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排水机；洗衣机

第11类：灯；油灯；电炊具；冰箱；电干衣机；蒸发器；供暖装置；洗涤用热水器（煤气或电加热）；饮水机；炉子（取暖器具）；气体引燃器